

「內部廠網分工」第 40 次工作小組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整

二、地點：總管理處 2407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李副總經理鴻洲

記錄：陳顥合

四、出(列)席人員：

朱特別助理記民

電 力 工 會：劉副理事長克鴻

董 事 會 檢 核 室：宋檢核嘉華、莊檢核政宏

電 力 調 度 處：吳調度監進忠、蔡金助、徐唯耀

業 務 處：胡副處長忠興、陳資深策劃師佳鳳、吳瑤玲

發 電 處：李副處長彥群、張天瑞、曾燕文、褚文欽、何文彬

供 電 處：石副處長吉亮、藍資深策劃師宏智

核 能 發 電 處：林書億

公 眾 服 務 處：謝副處長宜哲

會 計 處：吳副處長永城、劉宜峰

企 劃 處：趙處長世舜、黃副研究員偉光、左重慶、龔秋桂、
陳婉貞

五、報告事項：

(一)本工作小組業務報告(企)

(二)「估算輔助服務成本(含抽蓄發電)」加入全黑起動(調)

(三)「區營業處 K 書中心」之規劃構想及推動機制報告(業)

六、討論及決議事項：

(一)有關「估算輔助服務成本(含抽蓄發電)」加入全黑起動部分：

1. 本案全黑起動之規劃構想係以本島為主，劃分為北、中、南及東部四區(每區最少需要 2 組全黑電源)，由調度處公告次一年各區 110%之關鍵負載量，具條件之各電廠須於當年 10 月底前提出報價，俾進行全黑機組之競標，相關內容已擬具「全黑起動輔助服務實施辦法」並經各相關單位討論定案，確可供各電廠遵循，請納入本案之推動機制及管控辦法中一併公告施行。(調)

2.輔助服務已推動項目之修正部分，諸如將核能電廠氣渦輪機組納入日前市場競價作業、修正「抽蓄電廠輔助服務費用給付標準」等，請調度處綜整後將修訂後之推動機制及管控辦法於 11 月 27 日前將 word 檔送交企劃處，俾利彙整。(調)

(二)有關「區營業處 K 書中心之規劃構想及推動機制報告」部分：

- 1.鑒於 K 書中心有助於提升公司整體企業形象，屆此事業部即將成立之際，同意現階段暫先將營運費用列為總管理處(公服處)之轉撥成本，未來再進一步研議將其分攤至總管理處及各事業部。
- 2.請業務處於運作機制中述明送交會計處辦理列帳之作業時點，並將修正後之 word 檔於 11 月 27 日前送交企劃處，俾利彙整。(業)
- 3.有關各區營業處 K 書中心存廢之檢討，請業務處先行擬具存廢之考量因素、可行作法及衡量標準(如：使用率)等，俾提報至李副總經理主持之「事業部專案會議」進行專案報告與討論後，再陳請董事長主持之「事業部諮商規劃事宜」裁奪。(業)

(三)本工作小組後續會議期程初步規劃如下，請相關單位預作準備：

日期	會議	議 題	報告單位
11/24 下午	第 41 次	通信電路服務	通信處
12 月	第 42 次	1.廠網間計量設備裝設及資料應用平台 進度及成果說明 2.內部廠網分工施行辦法(草案)修正及新 增議題與機制等綜整報告	供電處 企劃處

七、散會：10 時 47 分